

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宇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与关联方吕明先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公司预计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吕明先生支付外设研发中心房屋租金 1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吕明先生持有股份数为 14,400,000 股、肖宇先生（与吕明先生系舅舅关系）持有股份数为 3,600,000 股、青岛深蓝同创信息技术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肖宇先生持有 60.00%的合伙份额）持有股份数为 4,250,000 股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与青岛创恒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公司预计向青岛创恒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支付维护费 1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青岛深蓝同创信息技术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丽霞女士持有 40.00%的合伙份额，系青岛创恒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王巍先生之妻）持有股份数为 4,250,000 股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3 日